臺中市西區藍興里第５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西區藍興里第５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里長候選人

1 黃富榮



學歷	經歷
臺中市忠孝國小畢業 臺中市向上國中畢業 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畢業	臺中市第四屆藍興里　里長 臺中市藍星同心協會　理事長 全國機車工會聯合會　理事 臺中市機踏車職業工會　常務理事 財團法人臺中市慈聖宮　監事 中華民國技術士　乙級技術技能　檢定合格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6年04月03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中國國民黨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六心旗艦・豐富藍興・共創榮景

一. 服務心：富榮有熱情的服務心、有責任、好央甲，一通電話，一聲交代，服務就到。
『讓您看得到、叫得到、找得到』例如年輕人在上班工作，家裡長輩需要時:
只要一通電話吩咐，馬上幫您解決，使年輕人可以專心上班，無後顧之憂。

二. 關懷心：1. 落實社會福利政策，結合公益團體，擴大關懷弱勢家庭、獨居老人，配合善心人士，發放救濟物資，急難救助金。
2. 結合千羽家慈善會與慈聖宮，每年持續發放本里優秀中小學，高中、大學至博士生獎學金，鼓勵學子勤學向上，熱愛鄉里。
3. 協助長者就醫和主動電話關懷及查訪，發現問題，解決問題。

三. 環保心：1. 不定期環境消毒及清疏排水溝、落實『燈要亮、路要平、水溝通』的優質宜居環境。
2. 申請僱工及環保志工積極投入清理公園、大街小巷環境整潔，公園綠美化及樹木修剪，讓里民擁有鳥語花香的清新生活環境。

四. 安全心：1. 重要路口裝設爆閃燈及警示牌、檢視路口監視器，讓行車行人安全無憂。
2. 辦理里內春安守望巡守隊，讓里民及夜歸居民與獨居長者『安心無憂』。
3. 為里內家戶申請加裝消防住警器及幫助獨居長者『安裝緊急通報鈴』。

五. 福利心：1. 不定期辦理親子活動，和定期舉辦婦女與老人健康檢查及保健活動。
2. 辦理年節活動、社區營造，提升家家戶戶互動精神，達到『敦親睦鄰，幸福藍興』。

六. 建設心：1. 檢視三座公園人行道，修補不平路面，維護『行的安全』。
2. 戮力經營、發展潛力無限的藍興里，讓大家享有宜適宜居的 『人文社區』。
3. 逐步改善公園遊樂設施與運動器材。

2 丁致良



學歷	經歷
中師附小、居仁國中、台中一中、台大學士、清大博士	台大技士 樹德、中華工專講師 中研院、韓國浦項工大仁荷大博後 法國史特拉斯堡大學暨國家衛生研究院助研究員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49年12月05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2024年諾貝爾經濟獎得主告訴我們：一個地區的興盛、繁榮與發展端看當地的法律、制度與領導人。學理工的我，對政治本無興趣，但是為了我們的家園與家人，決定站出來用智慧解決問題，用知識創造價值。我做不好的地方請大家一起幫忙，共創一個人賡歐子賦、我誦杜陵詩，如禮運大同篇所描述般富而好禮的社區。

公園路樹如有倒塌死亡需要更新時，將敦促市府種植本土種多樣化植物，並且標示物種名稱及簡介，最終希望我們的社區變成一座植物園。

左為王建奭老師書法: 事有是非明以智、位無大小在於勤。共勉之。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西區藍興里第５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原住民所屬村里	原住民所屬鄰別
1363	世界紅卍字會台中市會	臺中市西區藍興里大全街１２６號	藍興里	1,5-8,25-26		
1364	光明國中交通安全教室	臺中市西區利民里自由路一段７５號	藍興里	4,14,17-24	藍興里	1-26
1365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中三一教會	臺中市西區藍興里大全街１５８號	藍興里	2-3,9-13,15-16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